

求

德
兰



北京出版社



德
兰

求



北京出版社

封面设计：张恩杰

求

德 兰

*

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崇文门外东兴隆街51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 京 印 刷 一 厂 印 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8.375 印张 178,000 字

1982 年 6 月第 1 版 198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28,000

书号：10071·397 定价：0.80 元

前 奏 曲

一九七六年清明节前十余天里，乌云笼罩着北京，数以百万计的悲愤填膺的男女老少，不顾禁令和高压，潮水般涌向天安门广场，沉痛地回旋在悼念周总理的花圈和诗篇的海洋中。此情此景，是我国革命历史篇章中光彩夺目的一页，它证明了封建法西斯专制压不垮为真理而斗争的中华儿女，显示了人民的势不可挡的巨大力量。

在那肃静的人山人海，我看见一位中年妇女和一位女青年，抬着一个精心制作的小花圈，徐徐步入广场，走向人民英雄纪念碑。这姑娘似乎面熟，可是我想不起在哪里见过她。当我看到这花圈上的落款“海外归人”时，我忽然记起，二十多年前，在布拉格举行的世界学生大会期间，我结识了一位名叫廖凌之的学生。她是随同法国学生代表团从巴黎而来的一位临时翻译，汉语、英语、法语都说得很流利。会下她经常来找我了解新中国的情况，向我提出了一系列打破砂锅问到底的问题，她对祖国的一片热诚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后来我听说她终于回国了。

我站在广场上回忆起那二十六年前的事，我的目光自然地在这似乎面熟的姑娘转向那位中年妇女，仔细端详——这不是廖凌之吗？在全广场一片寂静中，我只能默默地向她招手致意。她注视我片刻，看来一时记不清我是谁了，但她仍

然向我点头回礼。我在一张小纸条上写了我的姓名、职业和地址，塞进她的口袋。

五年后的一个晚上，已是夜深人静的时候，我正在写稿，廖凌之突然来找我，双手捧着用牛皮纸包的一大包东西。

我很高兴见到她，我们互相询问了近况后，她捧起包裹说：

“您是我认识的唯一的作家，这些材料可能对您写小说会有一些参考价值。”她把材料郑重其事地交给了我。

“谢谢！”

“我今天来得太晚了，马上就得回去，再见！”她说着，转身就走了。

等到我把手中的那一大包材料放在桌上，再开门出去送她时，她的身影早就在黑夜里消失。我回屋把包裹打开，原来是一大堆信件和日记，有的纸已经发黄；还有一厚本英文版的《资本论》，翻开一看，发现行行英文印刷字的间隔里，有人用圆珠笔写下了密密麻麻的中文字。我翻阅了一下，第一页上的手写字迹是《资本论》的中文译文，但是，从第二页起，竟是廖凌之前半生的自传。奇怪，她为什么把自传写在这样一本书里？

从那天晚上起，我接连读了好几个夜晚，终于把所有的信件、日记和那本未完成的自传读完。我觉得，何必把这些资料作为写小说的素材呢？这些材料本身就构成了一部用朴素的语言，描写真实生活的完整作品。如果有人将它进行所谓的“艺术加工”，它就会失去原作朴实无华的灵魂。

现将廖凌之前半生的原始材料有选择地、按时间顺序编成一本完整的小说，取名为《求》——这是一个追求真理、探索人生道路的少女之心声。

目 录

前奏曲.....	1
第一章 启 蒙	
——于南昌.....	3
第二章 观 察	
——于南昌、江西农村.....	40
第三章 飘 忽	
——于伦敦、圣阿本斯.....	99
第四章 渴 求	
——于牛津.....	138
第五章 探 究	
——于巴黎.....	172
第六章 抉 择	
——于布拉格、北京、江西.....	232
终 曲.....	259
后 记.....	263

前 奏 曲

一九七六年清明节前十余天里，乌云笼罩着北京，数以百万计的悲愤填膺的男女老少，不顾禁令和高压，潮水般涌向天安门广场，沉痛地回旋在悼念周总理的花圈和诗篇的海洋中。此情此景，是我国革命历史篇章中光彩夺目的一页，它证明了封建法西斯专制压不垮为真理而斗争的中华儿女，显示了人民的势不可挡的巨大力量。

在那肃静的人山人海，我看见一位中年妇女和一位女青年，抬着一个精心制作的小花圈，徐徐步入广场，走向人民英雄纪念碑。这姑娘似乎面熟，可是我想不起在哪里见过她。当我看到这花圈上的落款“海外归人”时，我忽然记起，二十多年前，在布拉格举行的世界学生大会期间，我结识了一位名叫廖凌之的学生。她是随同法国学生代表团从巴黎而来的一位临时翻译，汉语、英语、法语都说得很流利。会下她经常来找我了解新中国的情况，向我提出了一系列打破砂锅问到底的问题，她对祖国的一片热诚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后来我听说她终于回国了。

我站在广场上回忆起那二十六年前的事，我的目光自然地在这似乎面熟的姑娘转向那位中年妇女，仔细端详——这不是廖凌之吗？在全广场一片寂静中，我只能默默地向她招手致意。她注视我片刻，看来一时记不清我是谁了，但她仍

然向我点头回礼。我在一张小纸条上写了我的姓名、职业和地址，塞进她的口袋。

五年后的一个晚上，已是夜深人静的时候，我正在写稿，廖凌之突然来找我，双手捧着用牛皮纸包的一大包东西。

我很高兴见到她，我们互相询问了近况后，她捧起包裹说：

“您是我认识的唯一的作家，这些材料可能对您写小说会有一些参考价值。”她把材料郑重其事地交给了我。

“谢谢！”

“我今天来得太晚了，马上就得回去，再见！”她说着，转身就走了。

等到我把手中的那一大包材料放在桌上，再开门出去送她时，她的身影早就在黑夜里消失。我回屋把包裹打开，原来是一大堆信件和日记，有的纸已经发黄；还有一厚本英文版的《资本论》，翻开一看，发现行行英文印刷字的间隔里，有人用圆珠笔写下了密密麻麻的中文字。我翻阅了一下，第一页上的手写字迹是《资本论》的中文译文，但是，从第二页起，竟是廖凌之前半生的自传。奇怪，她为什么把自传写在这样一本书里？

从那天晚上起，我接连读了好几个夜晚，终于把所有的信件、日记和那本未完成的自传读完。我觉得，何必把这些资料作为写小说的素材呢？这些材料本身就构成了一部用朴素的语言，描写真实生活的完整作品。如果有人将它进行所谓的“艺术加工”，它就会失去原作朴实无华的灵魂。

现将廖凌之前半生的原始材料有选择地、按时间顺序编成一本完整的小说，取名为《求》——这是一个追求真理、探索人生道路的少女之心声。

第一章 启 蒙

——于南昌

以下是廖凌之中年时期写的自传。当时她正被关在“牛棚”里写交代历史材料，但在这同时，她悄悄地在了一本英文版《资本论》的行间写下了中文自传。这是其中的一部分。

一、来历不明

我，廖凌之，一九二五年生，至于我的出生地点，江西老家的人谁也不了解，只知道我是在“外国”生的。从我能记事时起，就常听祖父说，我这个姑娘“来历不明”。祖父从来不提起我的父亲，平时也没有人敢在他面前谈及我父亲，就好象他没有这个儿子一样。

我的父亲名叫廖继宗，而他偏偏犯了“不继宗”的大罪，他十六岁时因家教过严而从南昌老家逃跑，后来跟着一个法国传教士出国，走后多年杳无音信。当时我那些病缠身的祖母，因独生子长期不归而病情加重，不久就去世了。祖父一年之内，就有两个亲人离去，他悲愤交加，却把这笔账一直算在我父亲头上。祖母死后，家中只剩下我的老秀才祖父和三个姑姑。他们用自己住的破旧房屋，在南昌市办了一所女

子学堂，自办自教，每学期收一点微薄的学费来糊口。

有一天黄昏，全家正在堂屋里围着方桌吃晚饭，一位衣着朴素的妇女，怀中抱了一个扎着两条朝天小辫子的孩子，突然出现在堂屋前的天井里。这位年轻妇女说一口国语，显然是个外地人；她自我介绍为廖继宗之妻，并手指怀中的我，说是廖家的第三代。我祖父听后，将筷子“啪嗒！”一声摔在饭桌上，他尽了最大的努力来克制心中多年的愤怒，但仍然忍不住大声宣布：

“我没有一个名叫廖继宗的儿子！我们家也从来不接待不速之客。”他说完把饭碗向前一推，洒了一桌子的饭，他起身回到自己的房间去，“砰”的一声把房门关上了。

祖父进他的房间之后，我那三位吓得一时发呆的姑姑，以及我的大姑父，都向天井一拥而上，围着我仔细观察，他们说我的眉毛长得很像我父亲，又说我的眼睛和我父亲的一模一样。他们问到他们的兄弟这些年来光景如何。我母亲回答说，我父亲自离开家后，一直在海外到处漂流，以卖画为生，由于生活没有保障，只好让母亲将我这个独生女儿送到老家来抚养。母亲在南昌只住了一夜，次晨，天还没有亮，她就偷偷地起床走了，把我这个不受欢迎的小家伙，丢在这样一位祖父的身边……不知她于心何忍？

我当时才三周岁，哪里懂得这些事？后来，我经常听到我的姑姑和姑父谈论那天晚上的情景，我也一直认为，这一切多么不合乎人之常情！只是到了半个世纪后的今天，当我回顾、追忆、探究那以后数十年所发生的一切，我才懂得，这一切的一切所以会发生，正是因为：人，既有理智，又有强烈的感情。

二、我不存在

我母亲走之前留下了一百元钱，以及她姐姐的地址：北平南长街五十二号，欧阳云女士。她告诉我的姑姑，她们可以通过我的这位姨母和漂流海外的兄弟联系。我姨母懂外文，可以转寄信件，但是千万不要让祖父知道。

从我到达的那天起，祖父不但不理我，连看都不看我一眼。我当时虽然不懂南昌话，但是一般小孩子出于本能，都知道谁真爱他，谁假爱他，谁讨厌他。所以，我自小就很怕祖父，尽量躲着他。可是一天吃三顿饭时，不得不和他见面。南方家家坐四方桌吃饭；祖父一人坐上方，大姑父和大姑坐左边，二姑和三姑坐右边，我和我的表妹坐下方，天天如此。

表妹是大姑的孩子，名叫“梅芝”，来自小名“妹子”，只比我小三个月。她父亲（我叫他“大姑爹”）是廖家招来的女婿，因此，妹子生长在我们家。我们这两个表姐妹，长得有些相象，但是妹子比我清秀，性格也比我温柔多了。祖父非常疼爱妹子，不让他这个外孙女称他作“外公”，而称之为“公公”，和我这个孙女儿对他的称呼一样，只是我从来不敢开口叫他。

全家每天七口人一同吃饭，公公只和五个人说话，我和妹子同坐一条板凳，但他只给妹子夹菜，好象我根本就不存在似的。

三、妈 妈！

在我祖父办的这个女子学堂里，有一位年近三十的女“工友”，名叫“姜家女”。她是一位来自农村的大脚妇女，名义上是个工友，实际上，她除了负责给学校打扫卫生，按时摇上课和下课铃以外，还要给我们全家买菜、做饭、洗衣服。我来了以后，她又增加了一项照管我的新任务，晚上我和她睡一床。

当时我是个突然离开了自己母亲的三岁孩子，刚来到一个新的环境里，人生地不熟，所以姜家女走到哪里，我就跟到哪里。开始，我整天不停地向她啼哭着：“我要妈妈！我要妈妈！”过了几天我不哭了，但是还是向她说：“要妈妈！要妈妈！”再过几天，这种要求又一次简化为：“妈妈！妈妈！”后来，我逐渐地称她本人为“妈妈”了。

我这个新认的“妈妈”小时候是当童养媳的，曾经也有过自小离开亲生母亲的经历，因而对我很同情。她和我国千千万万童养媳一样，一辈子也没有一个正式的名字。她从小来到婆家后，就叫“姜家女”，她村里其他童养媳也都叫做“王家女”、“李家女”等。她们和丈夫拜堂后，就叫“新娘子”，要等到生了孩子，才跟着自己第一个孩子而改名为“某某的妈”或“某某的娘”。但姜家女比别的童养媳更不幸，她婚后不久，丈夫就让当时的军阀抓壮丁抓走了，后来杳无音信。这以后，姜家女的公婆更需要依靠他们这个唯一的儿媳生活了，因此他们不能让她改嫁。她好不容易在城里找到这个工友兼佣人的工作，而她每月必须把她微薄的五元工资，托人带

回农村老家，一分钱也不少地上交给她的公婆，否则，他们就不让她出来工作。后来我才知道，她在家里干的活，比在学堂里还要重。

我和我这个“妈妈”语言不通，她不懂我说的简单国语，我也听不懂她的江西土话。但是，当我叫她“妈妈”时，她感到由衷地高兴——一个近三十岁的妇女，终于有人叫她做“妈妈”！而对我这个三岁的小姑娘来说，既然失去了自己的妈妈，而现在有一个人允许我把她叫做“妈妈”，也似乎是一种精神安慰。“妈”——ma——这个音，自古以来，对世界上所有的孩子来说，都意味着崇高的母爱，意味着安全的保障，意味着绝对的信赖。

四、门外旁听生

这个女子学堂共设四个班，全靠祖父、三位姑姑和大姑爹五个人讲课，他们日夜工作，忙得很。因此，他们经济上虽然一直较紧张，但是每个月有两笔钱不得不花，一是雇用姜家女这个工友兼佣人，二是让妹子上“幼稚园”；在那些日子里，只有经济宽裕的门户，才送孩子入幼稚园。大姑每天早晨给妹子穿上一条白围裙，这是幼稚园的制服，早饭后，由姜家女送妹子去幼稚园，晚饭前大姑爹才去接她回家。

至于我，因为整天没有人和我玩，我只好一个人站在教室门外，哪个班听起来较热闹，我就“旁听”那个班的课。正巧，祖父刚开古文课，他的教学方法是：先把古文选段用国语翻译成白话文，然后不厌其烦地一遍又一遍领着学生朗读，直至下课。南方的旧式房屋，房间都是用薄木板隔开的，

祖父虽已年过半百，但还是衷气十足，他响亮的朗读声，穿过这些薄板墙响彻全学堂。学堂四个班的古文课都由祖父一个人教，而他在各班都教同样的内容，只是进度不同而已。因此，我这个门外旁听生，同样的课都能上四次，每段古文都跟老师念了无数遍，结果，我虽然一字不识，但是祖父所教的古文选段和唐诗，我都能背诵出来。

“妈妈”一打下课钟，我总是立刻跑到厨房去，所以祖父一直不知道他还有一个旁听生。有时睡觉前，我偷偷地背几段古文给“妈妈”听，她非常高兴，说我机灵。从此，她就叫我“灵子”。

我母亲来时曾向家里人交待，我的名字是“夷生”，这想必是因为我出生在国外而取的。可是，大家都觉得女孩子叫这个名字不合适，所以谁也不叫我这个大名，但是，谁也没有兴趣给我正式另取名字。结果，大家都叫我作“女崽子”，或“那个女崽子”，这是南昌对小女孩的称呼。我既然连一个小名也没有，现在“妈妈”开始叫我做“灵子”，大家也就自然而然地跟着她叫我“灵子”了。

五、惹 祸

就这样，一年多的时间很快过去了。可是，好景总是不长，我背古文，终于惹祸了。

那是在南昌一个炎热的夏天里，午后，人们坐着不动，也会汗流浹背。学堂已经开始进行期末考试，祖父正在考学生唐诗。考试的方法是：老师先读某首诗的第一句，然后要求学生把这首诗背完。我一直站在门外听，每逢有人背不出

来，我便想：这还不会？要考我的话，保证没有问题。后来轮到考一个瘦小的女孩子，她也背不出来：

“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，夜来风雨声，……夜来风雨声……夜来风雨声……”

我真为她着急！我想：我手中要有一些花就好了，我可以从窗外抛进去，来提醒她。

“这样容易的诗还背不出来？！”祖父在华氏九十多度气温的教室里，向她吼着。

我也急得满头大汗，实在没有别的办法，只好在窗外轻轻地给她提词：“花落知多少！”

“谁在门外捣乱？”祖父的吼声更大了，吓得我拔脚就往厨房跑，赶快躲在柴火堆的后面。“妈妈”问我出了什么事，我说：

“我惹了大祸，公公会要我的命！”

到吃晚饭的时候了，我不敢去吃，怕见到祖父。后来我才知道，其实当时祖父以为提词的是高班学生，他做梦也不会想到是我。可是我不敢去吃饭。妹子来找我，我不肯去，结果大姑又来叫我，“妈妈”只好告诉大姑我不敢去吃饭的原因，并请大姑替我向公公求情。最后大姑连拖带拽把我拉了去，她说她可以担保公公不会打我。的确，大姑把情况向全家人一说，大家都愣住了——因为我当时只刚满五岁。我进堂屋后，一直低着头，谁也不敢看。

“灵子，你怎么会背的？”是大姑爹的声音，他好奇地问我。

“我在课堂外面偷听来的。”我只好老实地交待，双眼盯在地上。

“真的吗？”他不相信，因为他自己背不出几首诗。“我来考考你！空山不见人……你接着背！”

“……但闻人语响，返景入深林，复照青苔上。”这种五言绝，我背得特别流利。

“我的天哪！”他开始相信了。

“灵子，再来一首！”这是三姑愉快的声音，“床前明月光……”

“……疑是地上霜，举头望明月，低头思故乡。”我一口气就把它背完了。

“再来！孟子见梁惠王……”我突然听到祖父的声音。我已经来了一年，而这是他第一次和我说话，听到他的声音，吓得我不敢接着背。但是他命令我：“往下背！”

“……王曰：叟！不远千里而来，亦将有利吾国乎？……”

“够了！”祖父打断了我颤抖的背诵声，从《孟子》忽然跳到《论语》：“子曰：学而时习之……再接着背！”

“……不亦悦乎？有朋，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？人不知，而不愠……”

“行了！行了！”祖父再一次打断了我的背诵。

这时，全家寂静，大家都在等待一家之主的最后裁决。大约一分钟过去了，对我来说，好象是一个小时，但我始终不敢抬头。祖父终于开口了：

“下个学期让她和妹子一同去幼稚园。”

六、秀才之家

那天的晚餐，洋溢着节日的气氛，似乎大家都在为廖家

这个小小的成员，我，终于得到正式承认而热烈庆祝。很少开玩笑的大姑爹，也笑嘻嘻地对我说：

“灵子，你以后一定要教我背几段，好让我在你大姑面前显露一点学问，省得她看不起我！”

的确，廖老秀才的三位才貌双全的女儿，当时在这个不大不小的南昌城里，多少可以算是有一点名气，起码可以说是经常被人们谈论的人物。二姑是三姊妹中最漂亮的，其实，妹子长得更象她的这个姨，妹子的温顺性格也象二姑。曾有不少人前来给二姑做媒，但祖父一概谢绝，说是二姑年龄尚小。其实二姑已年过二十，而当时许多姑娘十七、八岁就出嫁。实际情况是，我的三位姑姑和大姑爹是学堂里的四根台柱子，就和一张桌子的四条腿一样，缺一条腿就垮了。

三姑是三姊妹中最活泼可爱的：她经常说：“我真倒霉！古今中外故事里的三姐妹，不管是公主，还是员外的女儿，总是老三最漂亮。可是我们家偏偏是二姐长得最好看，最小的一个反而是个丑八怪！”当然，她明明知道自己并不难看。

至于大姑，她是公认最聪明能干的。后来，我听到人们传说，大姑结婚的晚上，她和苏小妹一样，一直等到大姑爹把诗对出来了才让他入洞房。可是，我从小就不相信，因为大姑爹只会数、理、化，他在学堂里也只能教这几门课。我想，要他对诗，宰了他也对不出来——除非我灵子当时在场，和苏东坡一样给他暗示，或偷偷地给他提词；可是，他们结婚的时候我还没有出世呢！所以我从小就不相信这个传说。

进幼稚园必须报一个学名。妹子的学名是她小名的同音字“梅芝”，因而大姑爹问大姑：